

## 太原帮扶重组企业强化治理措施

为企业纾困贴心服务获赠锦旗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负责人近日将一面锦旗送到山西省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对他们表示感谢。 本报记者高岗桂摄

### 本报记者高岗桂太原报道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负责人近日将一面印有“人企帮扶贴心服务,为企业纾困促发展”的锦旗送到山西省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对他们为企业纾困解忧、务实高效的工作作风表示感谢。看似普通一面锦旗,背后却是一个变型性帮扶为柔性服务的暖心故事。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重组以来,由于资产分割及相关环保手续未更名备案,污染防治设施亟待改造升级,环境管理制度亟待进一步完善,企业对环境法律法规的适用等存在疑虑。

8月3日,太原市生态环境局有关负责人来到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详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及污染治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对企业目前存在的环保问题展开调研帮扶。

进入发动机涂装生产线,生态环境工作人员边走边问:“这里挥发性有机物怎么处理?”“我们采用的是活性炭吸附法。”企业负责人回答。

“活性炭吸附法是2015年环

评批复时的要求,现行标准要求必须附加燃烧法,将抽取出的挥发性有机物进行燃烧。你们的环保设施需要尽快提档升级。”生态环境工作人员提醒说。

生态环境工作人员检查时发现,企业危险废物收集、暂存、转运等环节管理不规范,存在较大安全风险隐患,具体表现包括:未按要求设置专门贮存间,贮存间门外缺少危险废物的标识标牌;危险废物未按种类和性质实施分区堆放;贮存间地面未设置一定的坡度,且围堰太低;危险废物未及时处理;未配套事故池等。当即提出整改建议,要求尽快解决。

资产重组后,原江铃汽车的污水处理站资产并未整合到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工业废水排到哪里?在座谈会上,有关负责人建议企业尽快新建一个工业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达标后,再排入位于综改示范区的金世纪阳光污水处理厂。同时,提醒企业,要切实做好环境信息公开,并随时欢迎社会监督。

## 辽河源生态旅游法庭挂牌成立

开通生态旅游高效审判“快车道”

### 本报见习记者陈博宜辽源报道

8月9日,吉林省辽河源区人民法院,辽河源生态旅游法庭正式挂牌成立,成为吉林省继干湖法庭之后全省法院助力“保护生态和发展生态旅游”的又一例生动实践。

为优化人民法庭区域布局,全力服务保障东北辽源生态生态文明建设,吉林省高院批准将辽源市东辽县人民法院安石人民法庭迁址东辽县辽河源镇,更名为“辽河源人民法庭”,加挂“辽河源生态旅游法庭”牌子。

新法庭的设立是全省法院服务生态文明建设、保障绿色经济发展,积极回应群众对绿水青山、乡村振兴、生态旅游新期待的务实举措,也是全省法院司法服务和生态宜居示范带绿色产业发展和生态旅游健康发展的又一个优秀典范。

辽河源人民法庭下辖辽河源镇、安石镇、金州乡3个乡镇,法

庭配置了两名审判员、3名书记员、1名人民调解员,除审理辖区内民商事案件外,负责审理乡村旅游等新业态纠纷,并针对旅游纠纷类案件的性质特点,开通生态旅游高效审判的“快车道”。

法庭将继续按照“基础硬件符合标准、管理监督规范有序、法庭‘两个功能’完备、基层人民群众满意”的人民法庭建设目标,加快推进人民法庭一站式建设,切实把人民法庭便利群众诉讼、参与基层治理的工作做实。

迁址更名后的辽河源人民法庭加挂“辽河源生态旅游法庭”牌子,能够妥善处理涉及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新业态纠纷,利用网格化管理机制平台,强化与乡镇街道的衔接,发挥网格员、特邀调解员作用,通过拓宽诉讼服务范围,加强源头预防化解矛盾,为打造生态农业旅游、智慧农业的特色小镇提供全面的司法服务。

### 盯守半年难觅证据 联合执法一朝破案

## 沈阳查处一起非法处置危废案

### 本报通讯员姚亮沈阳报道

“经过半年严盯死守,终于查处了这起非法清洗油罐车、非法经营处置危险废物案件。”近日,辽宁省沈阳市棋盘山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联合公安部门,成功查处一起环境违法案件。

“大门紧闭,明明有人活动却无人开门接受检查,里面一定有蹊跷,必须盯守。”2021年11月,沈阳市棋盘山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在巡查时发现,浑南区高坎街道仁镜村附近一处厂房疑似存在环境违法行为,于是,对该厂房开展严盯死守行动。执法人员发现,该厂房时常有油罐车出入,但苦于里面的人员非常警惕,一直找不到执法机会。

今年5月10日,棋盘山生态环境分局与浑南公安分局联手对该厂房进行突击执法。“现场勘验后,我们发现了该厂房非法从事油罐车清洗业务的蛛丝马迹。现

场的两个钢制水槽内存有大量黑色液体,厂房内堆放着大量废油塑料袋,我们决定对该厂房及油类危险废物案件。”近日,辽宁省沈阳市棋盘山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联合公安部门,成功查处一起环境违法案件。

“大门紧闭,明明有人活动却无人开门接受检查,里面一定有蹊跷,必须盯守。”2021年11月,沈阳市棋盘山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在巡查时发现,浑南区高坎街道仁镜村附近一处厂房疑似存在环境违法行为,于是,对该厂房开展严盯死守行动。执法人员发现,该厂房时常有油罐车出入,但苦于里面的人员非常警惕,一直找不到执法机会。

今年5月10日,棋盘山生态环境分局与浑南公安分局联手对该厂房进行突击执法。“现场勘验后,我们发现了该厂房非法从事油罐车清洗业务的蛛丝马迹。现

## 党建赋能 巡察赋能 练兵赋能 数字赋能

# 杭州富阳区强化执法服务守护富春山水

## 执法一线

◆周兆木 陆群安 姜燕 余威

内强素质、外树形象、争先创优。过去3年,浙江省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富阳分局(以下简称“富阳分局”)持续开展执法“提升年”“转型年”“创优年”等活动,生态环境执法规范化水平得到持续提升,并在今年3月获得“2021年度全国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集体”荣誉。

聚焦党建赋能、巡察赋能、大练兵赋能和数字赋能,今年,“执法赋能年”活动拉开序幕。锚定争创“2022年度全国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集体”总目标,富阳区正通过打造“最严执法区”“最优执法队”,为现代版富春山居蓝图的早日实现提供生态环境执法保障。

### 大案“零容忍”,有力度更有温度

2021年,富阳区签约关停最后一批12家造纸企业,历时15年的富阳造纸产业转型升级画上句号,彼时的富阳传统造纸业集聚区成为回忆。此时,大力培育高端装备制造、光电子、医药和医疗器械、新能源新材料等高新制造业的杭州富春湾新城拔地而起。

### 作业未密封 但立行立改

## 东阳对一个企业实施首违不罚

本报记者朱智翔 通讯员张斌金华报道“不罚款了?确定吗?”“是的,您这种情况适用‘首违不罚’规定。”日前,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某饰品厂负责人游某收到《不予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后高兴不已。

“这份《不予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令人意外,给我们企业提供了二次改过机会,更是为我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普法课。没想到执法这么人性化。我们真诚接受教育和批评,今后一定会加强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决不再犯这样的错误。”

环境违法了为什么可以不罚?近日,金华市生态环境局东阳分局执法人员在一家饰品加工企业开展日常巡查时发现,该企业灌装车间内有员工正在作业,配套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开启运行,但作业时门未关闭。执法人员现场要求其进行整改,确保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在密闭空间中进行。

随后,执法人员进一步开展调查,发现该企业环保手续齐全,各项措施完备,此前未发生过违法事件。执法人员指出违法行为后,企业立行立改,未造成明显影响。考虑到企业违法的实际情况及造成的后果,遵循“底线思维”,按照“于法有据”“过罚相当”“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原则,经金华市生态环境局东阳分局集体审议,认定该环境问题适用《金华市生态环境初次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清单(试行)》第五项不予处罚情形,符合“首违不罚”条件,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据金华市生态环境局东阳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本次“首违不罚”制度的实践,将严格执法和教育引导有机融合,让环境执法在法理之外兼顾情理,成为“秋毫”必查的精准利器的同时,更成为普法宣法的生动课堂。

环境整治、产业转型的成绩来之不易,以打造“最严执法区”为目标,富阳区“执法赋能年”活动坚持高质量执法和高水平服务“两手抓两手硬”。

今年6月,富阳区完成对涉及发放排污许可证的重点污染治理设施企业、重点环境风险源企业、涉重涉危重点企业、辐射企业和重点排污单位的专项执法检查。

“环境执法保持全年高压执法态势,常规检查和专项执法实现有机结合。”富阳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富阳区贯彻落实省市“绿剑2022”生态环境执法专项行动方案相关要求,富阳分局已组织开展了10期“蓝天、碧水、清废”系列和环境安全专项执法行动。

“环境执法保持全年高压执法态势,常规检查和专项执法实现有机结合。”富阳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富阳区贯彻落实省市“绿剑2022”生态环境执法专项行动方案相关要求,富阳分局已组织开展了10期“蓝天、碧水、清废”系列和环境安全专项执法行动。

“环境执法保持全年高压执法态势,常规检查和专项执法实现有机结合。”富阳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富阳区贯彻落实省市“绿剑2022”生态环境执法专项行动方案相关要求,富阳分局已组织开展了10期“蓝天、碧水、清废”系列和环境安全专项执法行动。

数据显示,今年1月~6月,富阳分局对富阳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开展执法检查2218家次,作出行政处罚决定49件,查处在线弄虚作假环境污染犯罪案件两件,行政拘留1件。

大案要案“零容忍”起到查处一个、震慑一片的效果。执法的柔性温度和温度则实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

“目前,富阳区有61家企业被纳入了浙江省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生态环境富阳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富阳区正积极健全富阳区级正面执法清单,对处于正面清单管理有效期

内的企业,生态环境富阳分局将对其进行差异化监管。

值得一提的是,去年,富阳区成功组建环保智库,依托专家资源,环保智库对政府、企业提供项目准入咨询、专业技术培训、专业咨询意见和现场指导等服务。截至目前,环保智库已服务56家企业。

今年,富阳区企业环境违法案件和信访总量总体趋势呈“双下降”,公众生态环境满意度和年度综合考评社会评价“双上升”。

### 运用新成果,数字化精准执法

锚定争创“全国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集体”总目标,完善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的执法体系只是生态环境富阳分局“执法赋能年”活动之一。

杭州市争当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城市范例,富阳分局“执法赋能年”活动成为富阳区打造生态文明建设先行示范重要抓手。

“‘执法赋能年’活动聚焦党建赋能、巡察赋能、大练兵赋能和数字赋能,目标打造‘最严执法区’‘最优执法队’。”生态环境富阳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在“执法赋能年”活动中,数字化改革成果的作用日益凸显。

今年2月,杭州市、区两级生态环境和公安部门联合查获了一起“重点排污单位干扰自动监测设备排放污染物”的环境犯罪案件。

“执法人员通过回溯视频监

控录像、分析自动监测数据,掌握了排污时间和具体实施人员信息。”生态环境富阳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依托环境质量监测预警、污染源在线监控监测预警、电力监控监测预警、危废管理预警等数字赋能手段,富阳区已建立信访问题研判预警模式;无人机、无人船、红外设备、视频监控等新式执法设备的加入,为执法能力提升提供科技保障。去年5月,无人机巡查发现一起违法排污案件被列入省典型案例。

除此以外,通过全力推进“杭州生态智卫——富阳版”数字化平台建设,富阳区正以数字化思维重塑大生态和小环保两个循环的业务流程。目前,富阳分局通过贯通科室多跨、部门多跨、区乡多跨,打造全区生态环境问题发现和整改闭环的新机制,为精准执法提供强大数据和技术支撑。

### 执法大练兵,锻造高素质队伍

打造高素质执法队伍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前提和基础。今年6月,生态环境富阳分局75名队员分两期在炎炎烈日下开启了2022年军训征程。

为期4天的训练过程中,除了军事化管理的以战练兵、以训练兵,还有每天下午和晚上针对党员干部业务能力提升的专项培训时间。

“今年的专项培训同样针对全局人员短板弱项进行培强强基,我们还邀请了专家为全体人

## 碳排放权交易要规避哪些法律风险?

◆刘国臣

现阶段,我国处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与区域试点碳排放市场同步运行的局面。对于控排企业或其他市场主体来讲,无论是参与全国碳市场还是地方碳市场的交易,法律风险均不容忽视。

### ■关注一 不同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存在规则差异

目前,我国尚未建立起全国统一的碳排放权方面的法律政策体系,缺少法律与行政法规层面的法律规范统领。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与各试点省市的碳排放权交易所分别适用不同的监管规范和交易规则,且以部门规章和地方政府规章为主,立法效力层级较低且规范不统一,投资主体或控排企业在参与交易过程中应当注意到不同碳市场存在的差异。并且每个试点省市所设定的控排企业范围不一,各区域性市场在碳排放分配机制、报告与核查监管机制等方面也均有较大差异。

### ■关注二 碳排放权交易主体的适格性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规定,重点排放单位(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行业+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达到2.6万吨二氧化碳当量)以及符合国家有关交易规则的机构和

个人,是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交易主体,其他符合相关交易规则的法人、其他组织和个人均有权参与碳排放权交易。

另外,还需要注意一类限制性主体。例如,《深圳市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及其他部门、交易机构、第三方核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持有、买卖碳排放配额。参与深圳碳排放权交易时,应当特别注意交易主

体的“身份”问题。

因这几类主体身份的特殊性,笔者建议,在其他碳市场进行交易时也应尽量避免与这几类主体发生交易,以避免产生不必要的麻烦。

### ■关注三 碳排放配额的地域性特点

在全国统一的碳排放权市场尚未建成的情况下,目前的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和各区域性市场的碳排放无法实现互相清缴。各区域性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碳排放也仅限于在本行政区域内使用有效。

有的地方立法中提到,要探索建立跨区域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鼓励其他区域企业参与本地碳排放权交易。这仅是指其他区域企业可以参与交易本地碳排放配额,并不代表碳排放配额的适用范围有所突破,其他地域的碳排放仍不能为本地企业进行碳排放的清缴工作。

### ■关注四 核证减排量作为交易标的物的风险

碳排放权交易品种一般包括碳排放配额、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及其他依法批准的交易产品几类。

除配额交易外,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和区域性市场均允许控排企业使用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CCER)用于配额清缴。但有的地方对CCER也有特别限制;有的试点地区进一步将其他经核证的自愿减排量纳入交易范围。但需注意的是,试点地区自行核证的自愿减排量只能在试点地区使用。购买相关碳排放产品时应当注意。

各碳排放市场允许使用配额外的核证减排量进行清缴的比例亦各不相同。例如,《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全国碳排放权市场,重点排放单位每年可以使用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抵销碳排放配额清缴的比例不得超过应清缴碳排

放配额的5%,但不同区域性碳排放市场对抵销比例不同的限制性规定。

### ■关注五 合同条款的设置与合同效力

碳排放权交易过程中,最重要的莫过于交易双方之间签订的转让协议的拟定与履行。

笔者以碳排放数据造假对合同效力影响的情形为例。众所周知,准确可靠的数据是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有效规范运行的生命线。但是由于碳数据造假带来的巨大利益诱惑,现有法律对违法违规处罚力度低,法律威慑力弱,使得一些技术服务机构、重点排放单位敢于铤而走险。而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委托的部分碳排放核查机构核查能力有限,或为节约成本,或受利益驱动等原因,导致碳排放报告的精确性较差,甚至出现核查结论不实的问题。2022年3月14日,生态环境部公开了中碳碳投等机构碳排放报告数据弄虚作假等典型案例(2022年第一批突出环境问题),由此可见一斑。企业可以通过碳数据造假伪造温室气体排放量或减排效果,从而可能给企业带来清缴后配额仍有“结余”的情况。企业如果将该部分“结余”的配额在市场上进行交易,就会获得非法利益。

因此,笔者建议,在确定交易之前,要能够确保对方的碳排放权/账户资金充足,具有即时履约能力。拟定转让协议时,受让方要格外重视出让方主体资格、资信、标的合法性等一些陈述和保证事项的约定,并将违约情形尽量考虑全面落实到协议中。合同重要条款的设置,是预防未来交易风险的关键。

### ■关注六 正确认识碳排放权交易机构的法律地位

微碳(广州)低碳科技有限

公司诉广州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审案中,一审二审法院均未支持碳排放权配额出让方微碳(广州)低碳科技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笔者认为,两级法院对案件事实和法律关系的认定是正确的,交易机构只是提供交易的平台及与之相关的服务。当然交易机构也具有风险管控职责,比如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碳排放权交易管理规则(试行)》中规定的涨跌幅限制制度、最大持仓量限制制度、大户报告制度、风险警示制度等,但这些制度针对的是整个交易市场的正常交易秩序的维护,而不具有为交易个体识别具体交易风险的义务。因此,交易主体应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识别交易主体、交易条件、标的物交付与结算风险,而不能想当然地认为交易主体进入交易机构进行交易,交易机构已经进行过一定程度的风险把控。

2022年3月2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中提出,要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全国统一的碳排放权、用水权交易市场,实行统一规范的行业标准、交易监管机制。地方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将来可能会逐步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但目前来讲,在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与地方试点市场并存的情况下,投资主体应当精准把握拟投资的碳市场的规则,同时交易过程中应有针对性地关注交易主体和标的情况,重视合同条款的设置,以避免交易纠纷和不必要的损失。

作者单位:北京德和衡(青岛)律师事务所

